

股票简称：瀚蓝环境

股票代码：600323

编号：临 2014—020

债券简称：11 发展债

债券代码：122082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上午在 22 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8 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，黄志河董事委托何向明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经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。（全部 9 票通过）

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，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2、审议通过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》。（全部 9 票通过）

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》的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四月三十日